

证券代码：835002

证券简称：维冠视界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维冠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多功能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龙乙平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管及监事会成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龙乙平先

生起草了《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起草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起草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起草了《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起草了《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发展所需资金，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结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的部分条款。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修订后的《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结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修订后的《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市维冠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要求，现制订《深圳市维冠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本制度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圳市维冠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

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0-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其他金融部门）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适应公司经营和信贷需要，经与有关方协商，在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对银行或其他金融部门贷款实行总量控制，计划 2020 年度申请人民币授信，使用额度不超过 4,000.00 万元。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并同意，公司在执行上述借款计划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计划总额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对贷款银行、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做出适当的调整；必要时，公司以所拥有的相关资产为综合授信额度内的授信、借款提供担保（质押），签署各项授信的合同（协议）、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必要时，董事会授权的代表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职责，受转托人的行为视为董事会授权代表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维冠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维冠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